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104 學年度日間部四技二專招生委員會
第四次委員會議 紀錄

時間：104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二) 10:10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第一會議室

主席：李主任委員 淙柏

出席者：詳如簽到單

壹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貳、工作報告

一、104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入學相關資訊如下

(一)作業方式說明

1.考生報名校系科(組)至多申請三校系科(組)

2.甄選總成績單-各甄選學校需寄發

3.甄選結果採正、備取制，由各甄選學校公告後，考生在規定期限內上網完成選填登記志願序，經主辦單位(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，以下簡稱招生聯合會)統一分發，分發錄取後始可取得入學資格。

(二)本校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(筆試、面試)」，已於 104 年 6 月 17 日(星期三)舉辦完成；參加筆試考生 534 人(缺考 15 人)、參加面試考生 891 人(未到 32 人)。

(三)甄選總成績單已於 104 年 6 月 29 日(星期一)寄發；招生聯合會網站於 104 年 6 月 30 日(星期二)10:00 提供考生查詢。

(四)甄選總成績複查至 104 年 7 月 1 日(星期三)12:00 前。

二、「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」103 及 104 學年度相關統計資料，彙整如第 3-4 頁，附件一。

主席指示：關於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入學「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」，各系甄選總成績及甄選結果正、備取情形，為求本招生試務圓滿完成，還請各位系主任參酌過往的經驗，適度的調整，慎重考量各系正備取名額。

參、討論議案

案由一：104 學年度「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入學-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業務」經費預算表草案(第 5 頁,附件二)，是否可行？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招生聯合會規定之指定項目甄試費用：一項評分項目新臺幣 500 元，二項評分項目新臺幣 750 元；具中低收入戶身分者減免 30%甄審費用、具低收入戶身分者優待免繳。報名本校指定項目甄審計 1,575 人次【含低收入戶 22 人次】。

二、依『102 年 6 月 6 日生效之「國立大專校院辦理招生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相關規定予以編列預算。

三、案內之各項費用支給項目及基準，係參考 100 年 11 月 10 日「修正考

選部各項考試工作酬勞費用支給要點」作業。

四、本校辦理各項考試工作，擬爰比他校，在不影響公務下，有關協助辦理招生業務之同仁，於上班時間內支援者，在以不重領為原則之前提下，依支援試務工作內容支給酬勞。

五、本招生業務執行期間：自 103 年 10 月至 104 年 10 月底止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擬訂 104 學年度四技二專聯合甄選入學「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」，各系甄選結果草案(如附件三，另附)，提請審議。

說 明：

一、各甄選學校根據各考生統一入學測驗成績、指定項目甄試成績及有關資料等計算甄選總成績並訂定一般考生、原住民考生及離島考生之錄取標準，分別依一般考生、原住民考生及離島考生之招生名額，決定各該身分考生之正取生、列(或不列)備取生，甄選總成績未達錄取標準者，雖有名額亦不予錄取。(摘自招生簡章第 20 頁)

二、甄選總成績相同時，則依「總成績同分參酌方式」欄中所列項目及參酌順序，依序比較考生成績，決定錄取優先順序。如參酌至最後一項，成績仍相同，致錄取人數超出正取生名額時，則予以增額錄取。(摘自招生簡章第 22 頁)

三、本次甄選一般考生錄取人數若不足招生名額時，其缺額(不包括外加名額，如原住民考生及離島考生)依規定將回流至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管道。

四、甄選結果公告(錄取正(備)取生名單)

104 年 7 月 2 日(星期四)10:00，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依規定不須另寄書面通知。上述名單考生，應於招生聯合會規定期限內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。

決 議：

一、國際貿易與經營系(商業與管理群)一般生標準修正總排名為第 108 名，最低備取分數 72.93 分。

二、會計資訊系(商業與管理群)一般生標準修正總排名為第 119 名，最低備取分數 80.65 分。

三、應用英語系(外語群英語類)一般生修正總排名為第 37 名，最低備取分數 81.06 分；應用英語系(商業與管理群)一般生修正總排名為第 15 名，最低備取分數 75.77 分。

四、餘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(無)

伍、散會(11:04)